

证券代码：600986

证券简称：浙文互联

公告编号：临2021-066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 知书》之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1月12日，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科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03587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与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的有关问题进行认真核查和逐项答复，并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了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于2021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文件的规定，结合实际情况，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回复再次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sse.com.cn>）披露的《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以及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审批的进展情况及时披露有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文互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日